

农村金融学教程

主 编 陈德柱
副主编 张兆斌

本书是农村金融专业的一门专业基础课。本书力求做到概念清晰、重点突出、由浅入深、循序渐进。全书共分八章。第一章为总论，第二章至第七章为分论，第八章为综合应用。本书可作为农村金融专业及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供从事农村金融工作的同志参考。

6 河北人民出版社

前 言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是二元经济结构的社会，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我国商品经济发展中，城市与农村的差异，客观上构成了金融活动中城市与农村的不同特点。农村金融是农村经济生活中客观存在的一种活动，与农村经济有着内在的联系。在我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农村金融对于合理配置农村资源，支持农村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和技术改造，增强农村经济发展后劲，起着不可取代的重要作用；对于尽快实现我国农村由自给半自给经济向大规模的商品经济转化，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大农业转化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农村金融学教程》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货币信用原理，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着重研究我国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信用关系的规律性及其运用问题。农村金融学是一门创建不久的年轻学科，其理论体系尚处于建立与发展过程之中，很不完善。因此，这就要求我们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金融经济理论在实践中不断发展的观点，对我国农村经济和农村金融领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地研究探讨，以丰富和完善社会主义农村金融理论。

本教程适合于高等财经（农业）院校农村金融专业及其他经济专业教学之用，也可以作为农村经济和农村金融干部培训和职工自学用书。

本教程由河北省农村金融学会理事、河北财经学院金融系副主任陈德柱任主编，银行业务教研室副主任张兆斌任副主编。河北省农业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教育科张惠贤讲师和河北省农业银行教育处的黄国栋同志参加了部分章节的编写。

本教程部分章节参考了有关论著，在此谨致谢意。此外，中国农业银行河北省分行及石家庄中心支行高级经济师杨玉一、高级会计师任保印等同志对本教程的编写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对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由于我们才疏学浅，且时间仓促，其中虽不乏也能算作“研究成果”之拙见，然而谬误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若蒙专家和读者赐教斧正，我们将不胜感激。

编 者
1989年8月

目 录

绪论.....	(1)
第一节 农村金融活动的产生与发展.....	(1)
第二节 农村金融学研究的对象、任务和方法.....	(6)
第一章 农村金融的地位、作用与指导方针.....	(14)
第一节 农村金融在农村经济中的地位.....	(14)
第二节 农村金融在农村经济中的作用.....	(20)
第三节 农村金融工作的指导方针.....	(26)
第二章 农村金融体系.....	(31)
第一节 农村金融体系概述.....	(31)
第二节 中国农业银行.....	(40)
第三节 农村信用合作社.....	(54)
第四节 农村金融体系的功能.....	(66)
第三章 农村信贷资金营运.....	(77)
第一节 农村资金运动.....	(77)
第二节 农村信贷资金需求.....	(86)
第三节 农村信贷资金供应.....	(96)
第四节 农村信贷资金运行.....	(109)
第四章 农村信贷资金的调节与控制.....	(115)
第一节 农村信贷资金运行的矛盾表现.....	(115)

第二节	农村信贷资金调控系统·····	(117)
第三节	农村信贷资金调节与控制的内容·····	(127)
第四节	逐步建立完善的农村信贷调控系统·····	(134)
第五章	农村信贷风险·····	(136)
第一节	农村信贷风险的宏观分析·····	(136)
第二节	风险型信贷决策的方法·····	(145)
第三节	降低农村信贷风险的对策研究·····	(153)
第六章	农村贷款项目管理和期限管理·····	(158)
第一节	农村贷款项目管理·····	(158)
第二节	农村贷款期限管理·····	(171)
第七章	农村金融活动的经济效益·····	(184)
第一节	农村金融活动的经济效益概述·····	(184)
第二节	提高农村金融活动经济效益的 意义和途径·····	(194)
第三节	考核农村金融活动经济效益的 原则、方法和要求·····	(202)
第四节	农村金融活动经济效益的考核指标·····	(208)
第八章	农村货币流通的组织与调控·····	(220)
第一节	农村货币流通概述·····	(220)
第二节	农村现金管理与转账结算·····	(234)
第三节	农村货币流通的调节与控制·····	(246)
第四节	农村货币流通调控与 信贷资金调控的关系·····	(258)

绪 论

第一节 农村金融活动的产生与发展

一、农村金融的涵义

农村金融就是农村货币资金的融通,指以信用手段筹集、分配和管理农村货币资金的活动。这里含有四层意思:首先,它活动的领域是农村。这种金融活动是在农村这个特定的环境条件下进行的,它适合于我国的特殊国情。其次,它采取的手段是信用。农村货币资金的融通,是“以偿还为条件的”货币的让渡这种特殊形式进行的,表现为贷和借的运动。第三,它作用的实体是资金。整个农村金融活动都是围绕着资金这个实体而进行的融通服务,包括在循环周转中的职能形态的资金,也包括在闲置待用中的职能形态的资金。第四,它表现的形态是货币,即所融通的资金,是以货币形态存在的资金,而不是以物资形态存在的资金。因此,农村金融依附于农村经济,整个农村金融活动,就是农村中信用活动、资金运动和货币流通这三种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范畴的统

二、农村金融的产生及其不同历史时期的特点

农村金融是农村中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农村金融活动由农村经济状况所决定，又反作用于农村经济。在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下，农村金融所反映的经济关系发挥的作用有着本质的区别。

我国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的信用关系，从萌生到发展，经过了曲折而漫长的历程。货币本身并非生产要素，在农村中进行物质资料生产所必须具备的因素，表现为一定数量和一定技能的劳动者、一定面积的土地（包括山地、水域和草原）及一定的劳动工具等生产条件；简言之，表现为劳动者与生产资料二者。“不论生产的社会形态如何，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始终是生产的因素。但是，二者在彼此分离的情况下只在可能性上是生产因素。凡要进行生产，就必须使它们结合起来。实行这种结合的特殊方式和方法，使社会结构区分为各个不同的经济时期。”（《资本论》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44页，下引版本同）。

在原始公社制度下，从捕猎野兽和采集野果过渡到驯养牲畜和种植谷物那时起，农业生产活动就出现了。当时的土地等自然资源相对地丰富，而其他主要归公共所有的生产资料则非常简陋（劳动工具是石器和简陋的红铜器），生产力水平极低，没有形成剩余产品，没有私人对于剩余产品的占有，也就不存在借贷活动。以后由于交换和私有财产的产生，商品货币关系有所发展，财富分配上出现了不平等，人们之间才有了借贷活动。

在漫长的封建社会直至旧中国的农村里，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主要地位。由于劳动者本身不占有或很少占有基本的生产资料，因此为了进行生产，就必须通过租佃取得土地，或受人雇佣而依附于土地，并将产品的大部分以实物形态提供给地主享用。为了避免不等价交换所带来的损失，农村劳动者又很少购买生产资料和出售产品。而“生产要素越是不作为商品进入生产过程和不作为商品离开生产过程，由货币转化为生产要素的行为就越是表现为个别的行为。流通在社会再生产中所起的作用越是不重要，高利贷就越是兴盛。”

（《资本论》第三卷，第689页）高利贷这种古老的资本形式同资本主义信贷一样，都是生息资本，都要偿还并支付利息；但它又不同于资本主义信贷，它的资本来源不是从产业资本中游离出来的闲置货币，而是剥削者积蓄的物质财富；它的借贷对象不是职能资本家，而主要是农民等小生产者；它的利息不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而往往占有全部剩余产品，甚至侵吞了农民必要的生活资料。这种高利贷和雇佣租佃关系、商业敲诈盘剥结合在一起，附属于封建的土地私有制度，成为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结合的主要方式，从而使农村劳动者长期陷于贫穷困苦的境地。

建国以来，农村商品生产虽有所发展，但依附于行政体制，仍然是自给半自给经济。党和政府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从三个方面为发展农村生产铺平了道路。首先是完成了土地改革，推广了在耕者有其田的基础上所发展起来的各种合作经济，使劳动者与土地等自然资源较好地结合起来，为顺利进行再生产活动提供了基本保证。其次是以工业的物质技术

装备武装农民，改善购销服务和价格政策，使劳动者与劳动资料的实物形态较好地结合起来，为再生产活动中物质的替换和规模的扩大提供了可能。再就是改善货币资金的流通，通过农村金融机构的各种活动，以吸收储蓄存款等形式筹集资金，以发放贷款、办理货币收支等形式分配并管理资金，从根本上取代了高利贷，使劳动者与劳动资料的价值形态较好地结合起来，为再生产活动中货币的补偿和资金的增殖提供了条件。以上三个方面的措施，分别在农村的生产部门、商业部门和金融部门进行，相互联系，相互促进。

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农村金融是有计划地筹集、分配和管理农村货币资金的重要工具和发展农村经济的有力杠杆。尽管如此，但在自给半自给经济条件下，农村金融活动则有很大的局限性。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政策指引下，我国农村的改革与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开始了由自给半自给经济向有计划商品经济转化的新阶段。在自然经济或自给半自给经济下，土地是生产要素的核心。半个世纪以来，无论是土地革命、土地改革以至联产承包等生产关系的变更，还是农田建设、土壤改良以至小流域治理等生产力的改善，无不围绕着土地而进行，土地问题是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结合的关键。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下，农村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产品的增加，使得进一步分工协作成为可能。随着产业结构的进一步调整，一部分劳动者从土地上分离出来，实现有计划的有效转移。货币资金成了农村生产要素耦合与流动的粘合剂与催化剂，技术、设备、原料、能源、人才、信息等生产

要素，都要按照货币资金的安排来决定其投向。土地在生产要素中的权重趋于下降，而其地位则日益为资金所取代。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的信用关系也日益扩展，农村金融的宏观调节作用日益明显，并具有十分广阔的活动领域和前景。

三、农村金融作用的范围

在西方国家，农业资本有机构成较高，农业人口比重极低，整个国家的经济是以城市为中心进行和发展的。农村中的金融活动，主要是以农业借贷资本的形式进行的，一般称之为农业信贷抑或农业金融。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是二元经济结构的社会，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商品经济发展中，城市与农村的差异，客观上构成了金融活动中城市与农村的不同特点。在较长的历史时期内，由于城乡差别的存在，不同性质和地域的经济结构，需要不同性质的金融活动与之相适应。农村金融不仅是农村经济生活中客观存在着的一种活动，也是农村金融机构所组织的一种有计划有目的的工作，其作用范围随着农村生产方式和经济结构的变化而发展。

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为农村金融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农村金融的发展又为农村中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运行提供了切实的保证。庞大的农村金融体系把众多的农村生产经营单位联结起来，使他们分散的小规模的生产劳动，服从于计划经济的大局，得到国家和集体在货币资金方面的支持、控制与协调，以农村的物质生产单位和商品流通单位为一方，以农业银行和信用合作社为另一方，彼此分工协作，实现着生财、

聚财和用财的统一。农村金融不仅面向农业这一产业，而且面向农村这一地区；不仅经营农村信贷资金，而且还联系到农村全部货币资金（自有资金、借入资金和财政支农资金）的筹集、分配和管理。它体现着社会主义制度下我国农村中国家与集体之间、国营企事业单位之间、集体单位之间、国家与个人之间、集体与个人之间、个人与个人之间，在实现统一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中的相互支持、共同发展的经济关系。

第二节 农村金融学的研究 对象、任务和方法

农村金融学是研究我国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信用关系的规律性及其运用的学科。农村金融学植根于我国农村经济改革与经济建设的实践之中，成长于我国金融体制改革与金融事业的发展之期，置身于整个经济门类的学科体系之内，有其客观的实践基础与理论基础。

随着我国农村经济和金融事业的发展，农村金融研究不断深化，不断完善。从农村经济社会化的研究出发，需要打破部门生产的局限，研究农村金融；从货币信用专业化的研究出发，需要注意不同地域的特点，研究农村金融。为了改善农村企业的经营，需要加深对货币资金与信用机制的认识；为了加强金融体系的管理，需要着重对农村、农业和农民的特点加以探讨。农村金融学广泛吸取和综和了有关学科的研究成果，使之有利于自身的理论研究，并且随着整个经济科

学系统理论研究的发展，方才作为一门学科从其他学科门类中独立出来。农村金融学以其特殊的研究领域与其他经济门类的学科既相互联系又有区别，有其具体的研究对象、研究任务和研究方法。

一、农村金融学的研究对象

“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284页）。农村货币资金的融通，不仅是在农村这一特殊领域内进行的，而且这种“融通”从其内容和形式来看，都具有自己特殊的矛盾性和呈现出特殊的规律性。因此，农村金融学的研究对象，就是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信用关系的规律性及其运用。这里有两层意思：第一，它研究以信用手段筹集、分配与管理农村货币资金的活动，研究这种活动所反映的分配关系与交换关系及其内在联系。对这种规律性“是什么”的研究，有着实证经济学的性质。第二，它研究如何按照这种内在联系组织好农村中的信用活动、资金运动与货币流通，以提高经济效益，发展农村经济。对这种规律性的运用即“如何做”的研究，有着规范经济学的性质。整个农村金融学兼有实证经济学和规范经济学的两重属性，它是一门部门经济管理学科。

既然，农村金融学以货币资金运动中的信用关系为研究内容，那就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到货币信用原理、信贷管理和银行经营管理；然而，它与货币银行学、银行信贷管理学和

银行经营管理学却不尽相同。首先，它不是一般地研究货币、信用与银行，而是集中地研究农村领域里的货币资金运动中的信用关系，研究农村中的信用活动、资金运动与货币流通的特殊规律，以及如何运用这种规律来实现有效的管理，并以此区别于货币银行学。其次，它不囿于银行信贷业务及其管理的微观方面，也不是单纯地研究农村各部门贷款的特点及其管理方法，而是把这种研究与整个农村货币资金运动的研究结合起来，从而全面发挥农村金融在持续、稳定和协调地发展农村经济中的积极作用，并以此区别于银行信贷管理学。此外，它不是孤立地研究农村金融企业的经营管理，而是把信贷资金的营运与农村经济活动结合起来进行研究，以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促进农村金融事业和农村经济的共同发展，并以此区别于银行经营管理学。

人类各种社会进行生产和交换并相应地进行产品分配的条件和形式，表现为生产关系。农村金融处于农村再生产过程的分配环节和交换环节。为此，农村金融学应从生产关系的角度，去研究农村分配关系与交换关系的性质及其反映的客观经济规律，以利于改革经济体制，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同时，农村再生产活动又表现为人们利用自然对象与自然力来生产物质资料的活动，它包括劳动者、劳动资料与劳动对象之间的关系。为此，农村金融学也要联系农村生产力的特殊性，考虑到农村分配关系与交换关系所反映的客观自然规律，以利于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高农村系统的生物技术与工程技术水平。更为重要的是，农村信用是各项生产要素的触媒，是整个货币资金运动中的活跃因素。农村

中分离零散的生产要素可以借助于信用而彼此耦合，农村中固定呆滞的生产要素可以借助于信用而相互流动。因此，农村金融要充分发挥其在生产要素的耦合和流动中的积极作用，使人、财、物各项资源得到合理配置，以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

农村中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现实的经济基础，它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及分配关系、交换关系的统一，也是部门经济管理活动的基础。它的上层建筑，包括党和政府制定的方针、政策、法令、计划管理体制和规章制度等，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为了充分发挥农村金融的职能作用，要合理使用经济、行政、法律等方法，改革和完善管理体制。社会主义农村金融活动必须贯彻执行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执行规章制度，遵守法令，服从国家计划经济的指导。农村金融学要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中，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统一中，去研究、阐明并进一步提供制定农村金融方针、政策、规章、制度的理论依据。

二、农村金融学的任务

社会主义农村金融学作为一门理论联系实际学科，它的任务应服从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战略目标。解决好农业问题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讲求生财、聚财、用财之道，大力聚集和节约使用生产建设资金，提高经济效益，是一项重要的经济建设方针。具体到农村金融这门学科来说，就是要围绕提高经济效益这个核心，研究如何

运用货币信用手段，增加和节省资金，调节资金供求，促进农村经济建设事业的发展。在这里，运用货币信用是手段，发展农村经济是目的。明确学科的总体任务是为了有的放矢，实现手段和目的两者的统一。

资金的供给与需求，这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中的一个不可回避的矛盾。经济建设的速度受到资金供给能力的制约。要发展农村经济，必须要有更多的资金，然而在我国现有的国力和财力下，支农资金是有限的。要增加和节省资金，惟有提高经济效益，以最少的投入取得最多的产出。一方面，应向节约和降低劳动消耗要资金。只有节约和降低了活劳动的消耗，才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只有节约和降低了物化劳动的消耗，才能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另一方面，还应向节约和降低资源的占用要资金。只有节约和降低了人力资源的占用，才能实现劳动力的有效利用；只有节约和降低了物力资源的占用，才能实现自然资源与生产资料的合理开发、配置和利用，从而加快资金的周转。同时，资金运动总是处于非均衡状态。在社会再生产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诸环节之中，在不同地区之间，在不同部门、单位和个人之间，既有部分资金的闲置待用，又有对资金的临时增加的需要。因此，如何运用货币信用手段来沟通有无、调剂余缺，充分发挥资金的有效作用，使资金运动能够有保证地周而复始地进行，以完成价值的增殖，并使货币运动与商品运动相适应，这就是农村金融工作面临的重要课题，也是农村金融学研究的任务。

在资金运动的过程中，产生了资金所有和资金使用二者

分离的可能性。通过信用业务，可以在不改变资金所有权的条件下，将货币让渡给资金使用者，从而加速周转，完成多次增殖。在货币流通的过程中，又产生了采用现金和不采用现金的可能性。通过现金出纳和转帐结算业务，可以在不增加现金发行量的条件下，使商品在买者与卖者之间多次易手，促进再生产过程的顺利实现，并使社会需求与社会供给趋于一致。农村金融机构通过自身的业务经营，介入农村的资金运动、信用活动与货币流通，成为国家对农村经济实行宏观调节的有力杠杆。

按照农村金融学的任务要求，本教程将下列内容分别加以阐述：（一）农村金融的地位、作用与指导方针；（二）农村金融体系；（三）农村信贷资金的营运；（四）农村信贷资金的调控；（五）农村信贷风险；（六）农村贷款的项目管理与期限管理；（七）农村金融活动的经济效益；（八）农村货币流通的组织与调控。总的思路是：从农村金融与农村经济的内在联系开篇，以阐述农村金融的一般原理和农村金融体系；以农村信贷资金的运行为主线，引出农村金融活动的实质内容；以农村货币流通的组织与调控为终结，旨在说明货币流通是信用活动和资金运动的综合反映。

三、农村金融学研究的方法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是学习和研究农村金融学的指导思想和根本方法。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是联系的普通内容和发展的内在动力。而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离开事物之间客观而多样性的联系，

就无法考察事物运动变化的规律。整个农村金融活动渗透到广大的农村领域，突破了职能分工的狭小范围。信贷资金只是农村资金的组成部分，银行和信用社只是信贷行为的一方。只有把部分与整体联系起来，把一方与对方联系起来，才能如实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我们要从我国农村经济实际和具体国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对农村金融活动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总体研究。同时，我们还应从管理的角度对农村金融活动进行实证研究，揭示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信用关系的规律性，从本质上认清这些规律性在不同条件下的具体表现；进而进行规范研究或制度研究，在管理实务上提出既不超越现实的可能也不墨守陈旧的章法之合理对策。

学习和研究农村金融学还有一些具体的方法。第一，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相结合。对农户和乡镇企业的信贷投放，从全局看是货币流通总量的增加；而全局性紧缩银根的措施，又对众多而分散的生产经营资金运动的规模产生影响。第二，静态研究与动态研究相结合。对于货币资金的投入产出，不仅要放在时间的纵座标上去研究衡量，判断其经营效果，而且还应从货币与商品的对应关系中去分析考察。第三，质量研究与数量研究相结合。对于农村货币、资金与信用的发展规模、发展程度、发展速度，要进行数量方面的预测、决策和效益研究，确定其保持原有性质的限度。第四，经济研究与社会研究相结合。农村金融属于经济门类，但却同农村中的社会现象和社会行为密不可分，农村作为一个社会区域共同体，有其特殊的地缘关系、人际特征、文化习俗和心理状态，对于申请贷款、持币储蓄、资金使用和货币周转，无不